

股票代码：600595

股票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18-142

债券代码：122093

债券简称：11 中孚债

##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为林州市林丰铝电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林州市林丰铝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林丰铝电”）
- 本次担保额度：2,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林丰铝电累计担保实际金额为 11.28 亿元。
-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总额为 68.84 亿元；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8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林州市林丰铝电有限责任公司在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的 2,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林州市林丰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林州市红旗渠经济技术开发区鲁班大道东段北侧

法人代表：管存拴

注册资本：33,168 万元

经营范围：铝锭、氧化铝粉、铝制品生产销售(以上各项涉专项审批的凭许可证经营)

林丰铝电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中孚铝业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河南中孚铝业有限公司持有其 70% 的股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林丰铝电资产总额为 285,632.27 万元，负债总额为 251,986.28 万元，净资产为 33,645.99 万元；2017 年度营业收入 304,405.62 万

元，净利润为 1,411.28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林丰铝电资产总额为 261,165.2 万元，负债总额为 241,743.31 万元，净资产为 19,227.31 万元；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221,134.44 万元，净利润为-14,224.1 万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拟为林丰铝电在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的 2,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担保为新增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一年，融资主要用于补充林丰铝电流动资金。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进行了充分论证，认为：被担保人目前经营状况和资信状况稳定，此次公司为林丰铝电担保不会损害本公司利益，同意公司为林丰铝电在林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的 2,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五、本公司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截至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97.17 亿元，实际担保总额为 68.84 亿元，实际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所有者权益合计的 128.54%，其中：对内实际担保总额为 52.87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所有者权益合计的 98.71%；对外实际担保总额 15.97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所有者权益合计的 29.83%。若本次会议审议担保事项全部通过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将为 97.63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82.30%。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中孚实业为林丰铝电提供担保，有利于上述公司的资金筹措和业务发展，公司董事会已对此担保事宜进行了充分论证，存在一定的必要性。

公司实际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所有者权益比例较高，公司应当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充分地揭示相关风险，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八届监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要求。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之后方可实施。保荐机构同意中孚实业为林丰铝电提供担保事项。

####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
-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3、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